

古辭令學上編

沔陽盧靖纂

理諭第一

左傳滕侯薛侯來朝爭長僖公十一年

十一年春。滕侯薛侯來朝。爭長。薛侯曰。我先封。滕侯曰。我周之卜正也。薛庶姓也。我不可以後之。公使羽父請於薛侯曰。君與滕君辱在寡人。周諺有之曰。山有木。工則度之。賓有禮。主則擇之。周之宗盟。異姓爲後。寡人若朝於薛。不敢與諸任齒。君若辱貺寡人。則願以滕君爲請。薛侯許之。乃長滕侯。

○正義譜云。滕姬姓。文王子。錯叔繡之後。武王封之居滕。今沛郡公邱縣是也。又薛仕姓。黃帝之苗裔奚仲封爲薛侯。今魯國薛縣是也。蒙纂山東滕縣西南十五里有古又滕城。即滕國。又滕縣南四十里有薛城。○杜注。卜正。卜官之長。○杜注。庶姓。非周之同姓。

左傳晉陰飴甥說秦伯僖公十五年

十月晉陰飴甥會秦伯。盟於王城。秦伯曰。晉國和乎。對曰。不和。小人。

恥失其君。而悼喪其親。不憚征繕。以立國也。曰。必報讐。寧事戎狄。君子愛其君。而知其罪。不憚征繕。以待秦命。曰。必報德。有死無二。以此不和。秦伯曰。國謂君何。對曰。小人惑謂之不免。君子恕以爲必歸。小人曰。我毒秦。秦豈歸君。君子曰。我知罪矣。秦必歸君。貳而執之。服而舍之。德莫厚焉。刑莫威焉。服者懷德。貳者畏刑。此一役也。秦可以霸。納而不定。廢而不立。以德爲怨。秦不其然。秦伯曰。是吾心也。改館晉侯。饋七牢焉。

○杜注陰飴甥即呂甥也。食采於陰。故曰陰飴甥。○案秦伯即穆公在好。

○杜注王城秦地。馮翊臨晉縣東有三城。

今名武鄉。寢寢今在陝西西安府朝邑縣東。

○案秦伯與秦伯戰於韓。惠公被獲。

○杜注征賦也。繕治也。

○案閔惠公太子名即懷公。

○杜注毒謂三施不報。

○杜注牛羊豕各一爲一牢。

國策蘇季子說燕文侯

蘇秦將爲從。北說燕文侯曰。燕東有朝鮮遼東。北有林胡樓煩。○西有雲中九原。南有呼沱易水。地方二千里。帶甲數十萬。車七百乘。騎六千匹。粟支二年。南

有礪石。鴈門之饒。北有棗栗之利。民雖不由田作。棗栗之實。足食而過矣。此所謂天府也。夫安樂無事。不見覆軍殺將之憂。無過燕矣。大王知其所以然乎。夫燕之所以不犯寇。被兵者。以趙之爲蔽於南也。秦趙五戰。秦再勝而趙三勝。秦趙相敵。而王以全燕制其後。此燕之所以不犯難也。且夫秦之攻燕也。踰雲中。九原。過代。上谷。彌地。踵道。數千里。雖得燕城。秦計固不能守也。秦之不能害燕。亦明矣。今趙之攻燕也。發興號令。不至十日。而數十萬之衆軍於東垣矣。度呼沱。涉易水。不至四五日。距國都矣。故曰。秦之攻燕也。戰於千里之外。趙之攻燕也。戰於百里之內。不憂百里之患。而重千里之外。計無過於此者。是故願大王與趙從親。天下爲一。則國必無患矣。燕王曰。寡人國小。西迫彊秦。促近齊趙。齊趙彊國也。今主君幸教詔之。合從以安燕。敬以國從。於是齎蘇秦車馬金帛。以至趙。

○案此文見燕策一通。總事在周顯王三十六年。六年史記案隱蘇秦字季子。

（二）史記正義林胡樓煩即嵐勝之北。

案明今山西北部。○漢書地理志大碣山在右北平鹽城縣西南案鹽城在今河北樂亭縣西南。○晉書地理志定故東垣高帝十一年更名案即今河北正定縣。

國策蘇季子說趙肅侯

蘇秦從燕之趙。始合從。說趙王曰。天下之卿相人臣。乃至布衣之士。莫不高賢大王之行義。皆願奉教陳忠於前之日久矣。雖然。奉陽君妒。大王不得任事。是以外賓客遊談之士。無敢進忠於前者。今奉陽君捐館舍。○大王乃今然後得與士民相親。臣故敢進其愚忠。爲大王計。莫若安民無事。請無庸有爲也。安民之本。在於擇交。擇交而得。則民安。擇交不得。則民終身不得安。請言外患。齊秦爲兩敵。而民不得安。倚秦攻齊。而民不得安。故夫謀人之主。伐人之國。常苦出辭斷絕人之交。願大王慎無出於口也。請屏左右。白言所以異。陰陽而已矣。大王誠能聽臣。燕必致氈裘狗馬之地。齊必致海隅魚鹽之地。楚必致橘